川教发〔2025〕1号

四川省教育厅

关于印发《人工智能赋能四川高等教育教学改革十条措施》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现将《人工智能赋能四川高等教育教学改革十条措施》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四川省教育厅

2025年1月20日

人工智能赋能四川高等教育教学改革十条措施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快发展人工智能的重要论述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关于“注重运用人工智能助力教育变革”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人工智能创新行动计划》《关于“双一流”建设高校促进学科融合 加快人工智能领域研究生培养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精神，充分发挥人工智能“头雁”效应，推动人工智能理念、知识、方法和技术赋能我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进一步提升对我省人工智能产业链的人才支撑服务能力，特制定如下措施。

一、优化人工智能学科专业布局。聚焦人工智能产业链发展需求，以解决人工智能重大理论和实践应用问题为牵引，支持有条件的高校增设人工智能、智能科学与技术、智能视觉工程、智能感知工程、机器人工程等本科专业和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云计算技术应用、嵌入式技术应用、无人机系统工程等高职专科专业，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校新增人工智能领域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鼓励学位授权自主审核单位自主设置人工智能相关试点交叉学科，优化调整人工智能领域学科专业布局，夯实人工智能研发战略基座。持续完善四川省高等学校“双一流”建设贡嘎计划布局，深化人工智能与计算机、控制、数学、统计学、物理学、生物学、心理学、社会学、法学等相关学科深度融合，不断丰富完善人工智能主干知识体系和跨学科核心知识体系，加快人工智能领域科技成果在重点行业领域转化应用。

二、打造优势特色人工智能专业群。围绕人工智能产业链、创新链发展需求，结合在川高校办学优势与特色，加强人工智能基础理论、计算机视觉与模式识别、自然语言处理、知识处理与挖掘、智能芯片与系统、数据分析与大数据系统、智能计算等方向的人才培养，推动人工智能与其他专业教育的交叉融合，实现人工智能对相关学科专业的赋能改造，提升新工科、新农科、新医科和新文科建设水平。鼓励高校开设人工智能微专业、辅修专业、第二学士学位专业，单列设置应用型品牌专业等项目“人工智能”专项，支持开设“人工智能+”双学士学位复合型人才培养项目和联合学士学位项目，培养具备人工智能综合素养的高素质复合型人才，夯实人工智能人才战略储备。

三、构建人工智能领域课程体系。支持高校与人工智能头部企业联合开展高水平课程共建，推动高校开好人工智能通识课程，建好智能基础、机器学习、神经网络、模式识别、计算机视觉等人工智能主干课程，增设人工智能领域选修课程，构建人工智能课程知识图谱、能力图谱和素质图谱，培养学生的人工智能思维意识、方法技能、伦理道德。单列设置高阶课程“人工智能领域课程建设专项”，支持建设一批体现前沿学术成果、最新科研成果和技术创新成果的“人工智能+X”交叉课程。支持有条件的高校以“慕课出海”为契机，建设人工智能国际慕课，实现优质课程引进与输出双向共进。支持高职学校与领军企业合作开发技能应用型教学资源、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等。加强人工智能领域课程思政建设，选树一批人工智能课程思政典型案例。

四、编写高水平人工智能教材。加快推动人工智能领域最新研究成果进教材，鼓励学科优势高校与头部企业合作开发人工智能领域相关教材。单列设置“人工智能领域教材建设专项”，鼓励和支持省内人工智能领域优势学科高校，打破部门、校际和学科专业壁垒，强化科教协同、产学合作，建设一批理念先进、形态多样、规范性强、互动性好，满足个性化、情境化教学需要的人工智能领域示范性新形态教材。组织编著一批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人工智能高质量教材，支持建设一批人工智能省级战略性新兴领域教材和省级规划教材，鼓励建设一批人工智能优秀校本教材，构建人工智能领域国、省、校三级规划教材体系。

五、建设人工智能实践创新平台。单列设置省级创新性实验项目“人工智能领域专项”、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基地项目“人工智能领域专项”，推动腾讯、百度、华为、科大讯飞、阿里巴巴、字节跳动等头部企业与高校共建一批人工智能教育创新实验室、大学生校外实践基地。探索建立人工智能领域产教融合多元投入机制、协同育人和校企人员互派互聘机制，支持高校和企业共建人工智能领域省级现代产业学院、“新工科”建设产学研联盟、中试平台和成果转化中心，联合开展技术攻关、人才培养和项目孵化。创建成渝卓越工程师创新研究院（成都），实施省级工程硕博士校企联合培养项目，鼓励高校联合科研院所、产业联盟和骨干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等联合培养人工智能领域工程硕博士。支持高校承办人工智能学科竞赛，持续办好川渝大学生人工智能大赛。

六、提升教师教研教学能力。组建人工智能教学指导委员会，有组织指导教师利用人工智能开展教学创新。单列设置“人工智能专项教学改革研究项目”，鼓励和支持相关高校在人工智能领域开展具有示范效应的教学改革。实施教师数字素养提升计划，遴选建设一批人工智能领域教师教育基地、教师培训基地、企业实践基地，加快推动教师数字化转型。指导开发、应用一批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新工具，推进教师队伍智能化治理工作。组建人工智能领域卓越师资共享中心，推进校地行企多领域全方位合作，打造人工智能卓越师资共同体。

七、加强人工智能助教助管。鼓励高校与企业共建交互式在线教学智能平台、虚拟仿真智慧实验室、AIGC课程生产与服务平台、数字人智能教师、课堂教学智能评价系统等应用型场景平台，充分利用人工智能技术赋能课堂教学改革、教学质量管理和评价、智能决策支持等，对学生学习过程、毕业升学、就业成长等过程开展大数据智能分析，优化培养方案和评价机制，合理配置教学资源，根据学生学习进度实施智能化、个性化、沉浸式教学，为教育教学决策管理提供智能化支撑。组织开展“人工智能助教助管应用”优秀案例评选。

八、加强人工智能助学助研。鼓励高校将人工智能技术广泛应用于智能选课、线上教学、职业培训、课外交流等环节，构建灵活开放的数字学习成果互认机制，为学生提供灵活便捷的个性化伴学支持，推动人机互动、线上线下结合的学习方式变革，提升学生自主学习能力。支持有条件的高校建设未来学习中心，打造集知识服务、学习支持、教学辅助为一体的“人工智能+”学习社群，实现学生自主学习、泛在学习、协作学习、研究学习。鼓励高校运用人工智能技术辅助开展文献查新分析、实验设计优化、实验数据处理和创业项目模拟等研究训练。组织开展“人工智能助学助研应用”优秀案例评选。

九、加强人工智能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在国家级、省级人才计划项目申报推荐中对人工智能领域人才予以倾斜支持。落实专项资金，完善支持举措，优化服务保障，最大限度吸引和集聚国内外人工智能领域顶尖人才和团队。用好“智汇高校·博引未来”青年人才招聘等引才专场活动品牌，充分发挥高校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奖励资金激励作用，支持高校聚焦人工智能领域加大人才引育力度。支持选派师生赴境外访学、参与人工智能领域相关国际会议等，鼓励邀请人工智能领域全球著名学者来川高校讲学和开展科研合作。

十、强化四川省人工智能学院示范引领。依托四川省人工智能学院，定期举办天府人工智能大会，发布人工智能产业创新发展报告、人工智能赋能工业应用场景需求清单等。组建四川省人工智能协同育人联合体和科技创新联合体，建设天府智班和校企双导师队伍，打造系列精品课程与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支持省内高校通过专升本、研究生推免等方式，选拔优质学生进入四川省人工智能学院学习，建立“专—本—硕—博”贯通人才培养体系，培育一批人工智能领域拔尖创新人才、产业技术人才。支持四川省人工智能学院整合省内外优势力量，加快推进“三位一体”智能系统概念验证及中试熟化平台，围绕高质量互联板卡、特种机器人、低空经济等领域开展产业技术攻关，打造人工智能领域“科研—孵化—加速—转化”全周期创新引擎，多措并举促进成果转化落地。启动实施“人工智能研究中心建设计划”，推动学院集中优势资源与行业头部企业、科研机构共建人工智能研究中心。